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文件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1
一、会议时间、地点	1
二、会议主持人	1
三、会议内容	1
四、其他事项	2
会议议案	3
议案一：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
议案二：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三：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议案五：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议案六：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议案八：关于 2026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和公司 2026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3
议案十一：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4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一）现场股东会

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 B2 号楼 4 层 C402 室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19 日至 5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朱阳军先生

三、会议内容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与会股东共同选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三）与会股东审议如下议案：

- 1、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审议《关于 2026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 9、审议《关于 2025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和公司 2026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1、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四) 与会股东在表决票上进行表决签字

(五) 计票人和监票人现场进行表决票统计，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统计结果

(六) 休会，将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进行汇总，宣布表决结果

(七) 出席会议董事在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签字

(八) 宣布本次股东会会议结束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远、祝睿

联系电话：010-82800655

邮箱：investor@zchb-water.net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 B2 号楼 4 层 C402 室

邮编：100192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议案

议案一：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二：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依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以及《公司章程》全文。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最终变更结果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5,827,271.39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0,230,135.27 元，2025 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86,451,364.92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6,142,550.17 元。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未实现盈利。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及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现状、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关于聘任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在查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公司董事会充分了解并一致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以往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6 年预计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2,900.00 万元，定价原则将按照当时市场价格确定，具体交易内容及金额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2026 年一季度实际发生额 (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或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及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5,777.67	995.78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河南鼎鑫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240.00	273.23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宁波水艺中持环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527.43	4.50	业务合作减少
	中持依迪亚（北京）环境检测分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0	0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江苏水污染防治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180.15	1.65	预计合作实施新项目
合计		12,900.00	7,725.25	1,275.16	

注：上述对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包含公司及子公司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其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关于 2026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026 年度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融资担保额度为 100,000.00 万元，担保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担保额度可滚动计算，已经过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不再计入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期间为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2026 年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被担保公司资产负债率
中持（江苏）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63,500.00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的公司
清河县中持水务有限公司	36,500.00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公司
温华环境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沧州中持环保设施运营有限公司		
合计	100,000.00	

同时提请授权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内，对不同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预计额度，亦可对新成立或收购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在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不需要单独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和公司 2026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情况

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的“第三部分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的“(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行业发展状况、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相关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 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方案

1、公司执行董事（含职工董事），按照所担任的职务和承担的职责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即 12 万元/年/人（含税），独立董事津贴按半年度发放。公司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公司执行董事（含职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1) 基本薪酬：公司根据岗位职责和能力情况，并结合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

(2) 绩效薪酬：根据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给予

的年度绩效奖励，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

（3）中长期激励：中长期激励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方式，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确定。

（四）其他说明

1、公司开展年度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扣除下列事项，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 （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或者与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保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权，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一：听取《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现请公司股东听取。上述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容。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